

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6月20日通过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以邮件、办公集成RTX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会议由董事长王爱军女士主持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经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审议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8年6月20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，确定授予日为2018年6月20日，向111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,453.4865万股，授予价格为2.46元/股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4票；反对票0票；弃权票0票。董事梁宇博为激励对象，作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公告编号：2018-029）

特此公告。

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日